

浙江省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审批意见书

单位：公顷

批准文号：浙土整字[2019]0107号

申请单位	宁波市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宁波市2019年跨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二）						
批准开工日期	2020年05月08日			批准竣工日期			
拆旧区复垦面积	0.0000	其中建设用地复垦新增耕地面积	0.0000	等级		其中水田	0.0000
建新地块面积	合计	农用地	耕地	等级	其中水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31.6303	31.4642	30.3927	7.00	30.3927	0.0000	0.1661
土地征收面积	合计	农用地	耕地	其中水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
	31.4642	31.4642	30.3927	30.3927	0.0000	0.0000	-
申请挂钩指标	31.6303			核拨挂钩指标	31.6303		
同意☆宁波市2019年跨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二），使用跨省增减挂钩节余指标31.6303公顷，安排建新区用地31.6303公顷（农用地31.4642公顷（耕地30.3927公顷，其中水田30.3927公顷，等别7等）），未利用地0.1661公顷；征收集体土地31.4642公顷，使用国有土地0.1661公顷。							
备注							



注：本意见书一式六份